



231600100313
有效期2029年6月4日

河南黄淮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HH-HJJC20251204005-1

项目名称: 泌阳县丰和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自行监测
(废气排放口 8 (季度监测))

委托单位: 泌阳县丰和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5 年 12 月 16 日

检测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无效。
2. 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或单位公章无效。
3. 本报告凡经涂改、增删或未经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
4. 对本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测公司提出书面要求，逾期不予受理。

5. 由委托单位自行负责检测项目的真实性、准确性。

2025.12.15 14:11:11

3.2

依据《江苏华新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江苏华新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废气排放口废气排放自行监测方案》的检测结果进行采样检测。

3.3 检测内容

3.3.1 检测内容一览表

表 1 检测内容一览表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废气排放口 8 (DA008)	废气参数（流量及标干流量、流速、温度、湿度）、氨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	3 次/周期，1 周期

3 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过程中采用的分析方法见表 2。

表 2 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氨	氨气、氨气中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201902002	0.25 mg/m ³
排气流量、流量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7 排气流速、流量的测定）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		/
排气温度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5.1 排气温度的测定）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器 3012H-D（18 号）202401024	/
排气含湿量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5.2 排气中水分含量的测定）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		/

4 检测质量保证

本次检测过程严格按照国家环保检测标准《固定污染源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3-2009）进行。

22

7 样品及分析人员

杨博辉、李春辉、孙海雨

编制人：杨恩暖

审核人：韩 娟

签发人：李 娟

日 期：2025 年 12 月 16 日

河南黄淮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附件 1：工况证明

证明

焚烧炉	检测日期	设计能力	焚烧量	处理负荷
I#焚烧炉	2025 年 12 月 04 日	600 吨/天	663 吨	110%

南强

2025 年 12 月 05 日

附件 2: 采样点位图



公司
盖章
日期
2025.12.04

附件 3：现场采样照片



97005

